

证券代码:000409 证券简称:山东地矿 公告编号:2015-067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8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26日以传真、当面送达或邮件的形式发出,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部分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经投票表决,做出了以下决议:  
 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签订“资产收购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公告《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签订“资产收购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8)。  
 特此公告。

<b>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b>	
<b>董事会</b>	
2015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409 证券简称:山东地矿 公告编号:2015-068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签订资产收购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山东地矿“慧通特种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矿“慧通”)为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地矿“地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矿投资)控股子公司(地矿投资持有70%股份,山东慧通轮胎有限公司持有30%股份),为及时进入特种轮胎的生产领域并进行“扩大生产,地矿“慧通”近日与山东慧通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通轮胎)签订《资产收购协议》,地矿“慧通”收购慧通轮胎与轮胎生产经营有关的经营性净资产。

慧通轮胎出售的经营性净资产(以下简称:交易标的)以经过审计的财务报表、评估报告和资产明细单上记载事项为准,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主要资产为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负债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工资薪金和应付利息,购入人评估范围内的净资产账面价值占评估范围内总资产的比例为94.31%,主要为存货、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

信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分别对交易标的进行了审计和评估。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鲁评报字[2015]第13028号),本次交易标的评估价值为23,568.55万元,据此交易双方确定交易价格为23,568.55万元。

公司于2015年8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签订“资产收购协议”的议案》,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方介绍  
 (一)公司名称:山东慧通轮胎有限公司  
 (二)注册地址:莱城区鲁中大街76号  
 (三)法定代表人:谭承万  
 (四)注册资本:叁仟万元  
 (五)经营范围:橡胶、橡胶制品的生产、销售;轮胎用橡胶(化学危险品除外)的批发零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及零配件、原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流动资产	12,622.11	13,333.44	711.33	5.64
2 非流动资产	17,398.55	18,662.37	1,263.82	7.26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	--	--
4 投资性房地产	--	--	--	--
5 固定资产	16,152.07	17,407.08	1,255.01	7.77
6 在建工程	--	--	--	--
7 无形资产	1,246.47	1,255.30	8.83	0.71
8 其中:土地使用权	1,246.47	1,255.30	8.83	0.71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10 资产总计	30,020.66	31,995.81	1,975.15	6.58
11 流动负债	8,427.26	8,427.26	--	--
12 非流动负债	--	--	--	--
13 负债总计	8,427.26	8,427.26	--	--
1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1,593.40	23,568.55	1,975.15	9.15

(七)注册:鲁字:37120202801759  
 慧通轮胎是国内规格型号最多的特种胎生产、研发中心,已通过CCC认证、ISO9000认证等质量认证和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其生产的特种轮胎主要销往美国、亚洲、欧洲和国内市场,公司知名度高,销售网络广,发展迅速。2004年入选“慧聪网”评选的“中国十大诚信企业”,“莱州市自主创新型企业”,其自主品牌“新飞”牌轮胎为“山东省著名商标”,同时,慧通轮胎入选山东省首批通过“CCC”强制性认证的轮胎制造企业,2007年被评为“诚信企业”,2012年被评为“中国轮胎十大品牌”及“AAA级企业”。

慧通轮胎为地矿慧通的股东,持股比例为30%,除此之外,慧通轮胎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之间不存在产、业、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的标的为慧通轮胎与轮胎生产经营有关的经营性净资产,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主要资产为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负债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工资薪金和应付利息,购入人评估范围内的净资产账面价值占评估范围内总资产的比例为94.31%,主要为存货、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流动资产	12,622.11	13,333.44	711.33	5.64
2 非流动资产	17,398.55	18,662.37	1,263.82	7.26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	--	--
4 投资性房地产	--	--	--	--
5 固定资产	16,152.07	17,407.08	1,255.01	7.77
6 在建工程	--	--	--	--
7 无形资产	1,246.47	1,255.30	8.83	0.71
8 其中:土地使用权	1,246.47	1,255.30	8.83	0.71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10 资产总计	30,020.66	31,995.81	1,975.15	6.58
11 流动负债	8,427.26	8,427.26	--	--
12 非流动负债	--	--	--	--
13 负债总计	8,427.26	8,427.26	--	--
1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1,593.40	23,568.55	1,975.15	9.15

信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交易标的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专项审计报告》(XYZH/2015JNA10066),截止2015年8月30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负债表情况如下:  
 编制单位:山东慧通轮胎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环境 公告编号:2015-61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会议于2015年8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和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出席会议的董事经认真讨论一致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成都天府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及成都科学城生态水环境工程PPP项目中标人共同出资成立项目公司的议案》  
 同日公司中标人以现金方式出资组建项目公司,投资、建设、运营成都市天府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及成都科学城生态水环境工程PPP项目(以下简称“天府新区PPP项目”),中标人出资比例为51%,公司出资比例为49%。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为1亿元,公司按持股比例出资4900万元。  
 2015年8月25日,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成都市天府新区PPP项目管理中心发布了天府新区PPP项目公开招标准则公告,拟中标的社会资本为中信水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水务”),结果预告公告截止时间为2015年9月1日17:30,之后将正式公告采购结果并确定中标人。  
 中信水务为中信产业基金(中信集团下属企业,是国内最大的股权投资基金),目前管理的资金规模已超过300亿元人民币,作为中央企业投融资平台,中信产业基金把环保、医疗和文化旅游领域作为三大重点产业投资领域。

<b>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b>	
<b>董事会</b>	
2015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248 证券简称:北纬通信 公告编号:2015-039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于2014年1月17日完成发行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交易,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作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保荐的保荐机构,指派王瑞生先生和张永先生担任本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收到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关于更换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原保荐代表人之一张永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为保持持续督导的工作连续性,中信建投证券决定由保荐代表人宋双喜先生接替持续督导保荐工作,继任持续督导保荐工作。本次变更后,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的保荐代表人为宋双喜先生和王瑞生先生,由上述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

证券代码:600275 股票简称:武昌鱼 编号:2015-046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预告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时间:2015年9月1日(星期二)上午10:00-11:30  
 ●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ww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7月进行重大资产重组,2015年8月25日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终止。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召开有关此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情况的投资者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方式召开,届时针对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具体情况,公司将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地点  
 1、会议时间:2015年9月1日上午10:00-11:30;  
 2、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为:http://www.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会人员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5-074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8月28日,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12422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对有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本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组织相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5-074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8月28日,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12422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对有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本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组织相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5-074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8月28日,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12422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对有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本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组织相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5-074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8月28日,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12422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对有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本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组织相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一日

信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发表的意见如下:  
 上述收购经营性净资产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拟收购慧通轮胎2015年6月30日的经营性净资产情况。  
 (二)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对交易标的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了《山东地矿“慧通”特种轮胎有限公司收购山东慧通轮胎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及负债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鲁评报字[2015]第13028号),该评估报告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山东慧通轮胎有限公司的部分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得出的评估基准日2015年6月30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山东慧通轮胎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6月30日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为30,020.66万元,负债为8,427.26万元,相对应的净资产(部分)为23,568.55万元,净资产较账面价值增值1,975.15万元,增值率为9.15%,评估结果如下表: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流动资产	12,622.11	13,333.44	711.33	5.64
2 非流动资产	17,398.55	18,662.37	1,263.82	7.26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	--	--
4 投资性房地产	--	--	--	--
5 固定资产	16,152.07	17,407.08	1,255.01	7.77
6 在建工程	--	--	--	--
7 无形资产	1,246.47	1,255.30	8.83	0.71
8 其中:土地使用权	1,246.47	1,255.30	8.83	0.71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10 资产总计	30,020.66	31,995.81	1,975.15	6.58
11 流动负债	8,427.26	8,427.26	--	--
12 非流动负债	--	--	--	--
13 负债总计	8,427.26	8,427.26	--	--
1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1,593.40	23,568.55	1,975.15	9.15

具体评估报告请参见公司同日公告《山东地矿“慧通”特种轮胎有限公司拟收购山东慧通轮胎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及负债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鲁评报字[2015]第13028号)。  
 四、《资产收购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山东地矿“慧通”特种轮胎有限公司 乙方:山东慧通轮胎有限公司  
 (一)乙之资产  
 乙方拟以带负债以经过审计的财务报表、评估报告和资产明细单上记载事项为准,主要资产为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负债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工资薪金和应付利息,购入人评估范围内的净资产账面价值占评估范围内总资产的比例为94.31%,主要为存货、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  
 乙方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如下项目: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固定资产所有权;企业“房”内拥有所有的机器、设备、设施(包括设备资料及所有档案资料、备件设备及办公用品)、无形资产所有权(商标)、部分债权债务。  
 (二)债权债务处理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所发生的部分债权债务包含在本次协议签订的转让资产以内,如发生由此所引起的诉讼和纠纷,由甲方予以处理,如乙方隐瞒或提供,甲方处理后仍向乙方及乙方股东追偿。  
 (三)转让标的支付方式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鲁评报字[2015]第13028号),本次交易的乙方的评估价值为23,568.55万元,同时,经信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XYZH/2015JNA10066)审计确认的乙方的部分债权债务由本次交割完成后由甲方承担,甲、乙双方据此确定,交易价格为23,568.55万元,该价格包括乙方出售的全部资产价款,转让资产依法缴纳的税费(如有)由乙方承担。  
 甲方分三期支付转让价款,首期于2015年8月21日前甲方支付给乙方人民币3000万元作为预付款(该款项包含在转让价款中);第二期于2015年10月15日前,甲方支付给乙方转让价款人民币9000万元;剩余转让价款1568.55万元于2015年9月15日前付清。  
 (四)乙之资产交付  
 1.在本协议签订后,甲、乙双方根据作为合同附件的目标资产明细单进行资产清点工作,资产清点工作应在本协议生效后10日内完成。  
 2.在本合同生效后,甲方支付的第一期款项到位后,乙方承诺15日内负责为甲方办理目标资产权属变更登记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权变更登记,房屋所有权变更登记,固定资产变更登记和无形资产变更登记手续等;乙方承诺,除土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房屋所有权变更登记在第一期款项到位后一年內办理完毕外,其他事项均在第一期款项到位后两个月内办理完毕。  
 3.有关股权转让手续由乙方负责办理,甲方配合,办理股权转让手续所需的工作费、手续费等由甲、乙双方依照惯例各自负担。  
 4.甲方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证照,包括生产许可证、环保许可、资质认证等由乙方负责转移或者重新办理,所需的手续、手续费等由甲、乙双方依照惯例各自负担,主要负债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工资薪金和应付利息,购入人评估范围内的净资产账面价值占评估范围内总资产的比例为94.31%,主要为存货、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  
 5.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目标资产权属变更登记完毕之日的过渡期内,乙方应妥善善管理目标资产,不得有损害甲方目标资产的行为。  
 (五)违约责任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均应诚信履约,如有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1.如乙方不能按时转让资产,或违反约定期限内因乙方原因不能办理完相关合法手续,则乙方应按资产转让总价款的10%承担违约责任。  
 2.甲方应保证在约定期限内按时支付合同约定的款项,如不能按时支付,则甲方按同期应付款10%计赔乙方损失。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本次收购慧通轮胎与轮胎生产经营有关的经营性净资产,地矿慧通能够及时进入特种轮胎的生产领域并进行“扩大生产,慧通轮胎资产结构单一的现状,进一步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不存在与关联方输送利益的行为,没有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b>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b>	
<b>董事会</b>	
2015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963 股票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15-062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完成兑付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8月28日,公司收到《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产品代理兑付手续完成证明》(以下简称“《证明》”),该公司在《证明》中明确:“已于2015年8月25日完成14岳纸CP001(代码:041464053)的付息兑付手续”。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备案,公司于2014年8月21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规模为人民币6亿元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14岳纸CP001),本次债券到期兑付日为2015年8月25日,兑付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划付至债券持有人,公司已按期兑付,特此公告。

<b>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b>	
<b>董事会</b>	
二〇一五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963 股票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15-063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的时间、方式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5年8月2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三)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会议于2015年8月31日上午9:00在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岸路48号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6人,独立董事肖胜方授权委托独立董事曹以超出席并表决,董事长黄欣主持了会议,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均为赞成票,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法》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提名黄欣、洪军、曹雷、梁明武、蒋利亚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同意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7.34%股份)提名杜晶、肖胜方、雷以超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一致同意上述提名。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等的有关要求,同意本次提名。  
 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发表了候选人声明,控股股东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独立董事提名人,发表了提名声明,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9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关于选举黄欣、洪军、曹雷、梁明武、蒋利亚为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杜晶、肖胜方、雷以超为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此项议案的表决采取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5年9月18日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2015年9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b>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b>	
<b>第五届董事会</b>	
二〇一五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963 股票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15-064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的时间、方式  
 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5年8月2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三)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会议于2015年8月31日上午在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岸路48号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4人,实际出席4人,监事曹以超授权委托监事曹以超出席并表决,监事会主席曹国利主持了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均为赞成票,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法》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根据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7.34%股份)的推荐,提名曹国利、沈北平、吴雪峰为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同意《关于选举曹国利、沈北平、吴雪峰为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此项议案的表决采取累积投票制。  
 特此公告。  
 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b>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b>	
<b>第五届监事会</b>	
二〇一五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963 股票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15-065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9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b>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b>	
<b>董事会</b>	
2015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963 股票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15-065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9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b>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b>	
<b>董事会</b>	
2015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963 股票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15-065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9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b>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b>	
<b>董事会</b>	
2015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963 股票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15-065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9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b>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b>	
<b>董事会</b>	
2015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963 股票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15-065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9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